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及所屬機關

112 年第 1 次推動性別平等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6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臺南市政府永華市政中心 7 樓東側會議室

主席：吳副局長明熙

紀錄：林富婷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依市府 111 年 7 月 5 日府性平字第 1110732129 號函暨 109-112 年臺南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本局性平工作小組成員由本局各單位主管、法制人員及外聘委員 1 名組成，且所屬機關首長併同出席會議；每年需召開 2 次定期會議。

二、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一）111 年度「性別平等創新獎」由安南戶政事務所撰寫，111 年 12 月 6 日會議決議應於本(112)年 2 月 24 日前繳交，業完成提報。

（二）112 年度「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及「性別影響評估」政策措施分別由府東戶政事務所及戶政科撰寫，府東戶政事務所預計於本局第 2 次性平小組會議前完成提報；戶政科業完成提報。

（三）112 年度「建構性別友善環境」政策措施由殯葬管理所撰寫，業完成提報。

（四）112 年度「性別統計分析」由生命事業科撰寫，業完成提報。

三、112 年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參訓及性別平等宣導情形：

（一）本局及所屬機關一般公務人員完成性別平等課程時數 2 小時(含實體及數位課程)人數計 493 人，其中男性 128 人、女性 365 人，截至 6 月 14 日止參訓率達 95%。

（二）本局及所屬機關辦理 CEDAW 宣導情形及其他性別平等宣導場次統計至 112 年 5 月 30 日止，利用活動設攤、網路平台、製作文宣品或海報、播放影片、說明會及有獎徵答等方式宣導共計 47 場，宣導人數 6,741 人，其中男性 1,736 人、女性 2,078 人，其他(無法確認性別)2,927 人；依據「市府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獎

勵計畫評選項目衡量標準表」中，CEDAW 宣導辦理情形僅計列以自製宣導媒材進行宣導，並且宣導對象僅為外部社會大眾，包含媒體人員、民間團體及私部門等之場次；本局各單位及所屬機關上半年部分宣導活動場次，僅得計列於「其他落實性別平等措施」成果，期望下半年成果報送時，各單位及所屬機關能有效改善。

市府性別平等辦公室建議：

1. 有關 CEDAW 實體課程部分，請各局處年底前至少要辦一場。
2. 因應 CEDAW 宣導部分，今年 5 月 16 日，行政院指醒同志收養法案已通過，若有遇到同志伴侶經過社工評估、法院認可等前置作業後，至請戶政事務所辦理收養登記時，請協助留意第一線服務同仁相關性別平等的概念，勿有不恰當言詞或刻板印象等狀況。
3. 另請各戶政事務所及區公所協助張貼本府性平辦製作之同志收養海報，並彙送相關宣導照片以彰績效。

參、列管項目

111 年第 2 次推動性別平等會議提示事項列管表(111 年 12 月 6 日)

案 號	會議提示事項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追蹤狀態
1111206-1	希望每個科室都至少能辦一場宣導場次，而非只是集中在戶所辦理；如兵役徵集科辦理相關業務時，覺得男生當兵，女生也要當兵，就會落入齊頭式平等，應回歸落實 CEDAW 實質平等。在性別議題內包含同性愛的接納、性騷擾防治等，在男男對待關係中亦常出現對身形瘦小或較陰柔男性的戲謔行為等，在性別議題上並非只有權利義務，還有許多日常生活對待都屬之，希望在思考上可以擴展範圍。另外，很多家庭的整合與破裂都是出現在殯	兵役徵集科及殯管所	承 111 年 12 月 6 日市府性別平等辦公室及吳委員建言，本局於 112 年度開始於役男體檢場合進行性平宣導，每月舉辦體檢 2 場次，每場次 100 人，112 年 1 月至 5 月計 10 場次、宣導人數 1000 名役男。 本局對於役男性平宣導的內容：「開他人性別氣質或性傾向的玩笑是不對的！要包容多元、尊重不同性別氣質的人」，鑒於市府性別平等辦公室現有的宣導作品缺乏類似的內容，故採用衛生福利部的公開揭示海報短版，希望藉由役男體檢等場合進行性平宣導，可以	<input type="checkbox"/> 繼續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葬場合上，若能適時給予相關業務融入性別議題的宣導單，普遍性發放而非針對性發放，可在各場館特定地點擺放資料提供索取，宣導這塊需要依服務特性來特殊設計會是對全國的一項善舉。		盡量消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建立性別正確概念。 至殯管所則於本所電子佈告欄(LED跑馬燈)登載宣導文字；並於網站加入殯葬性別平等網站連結及相關資訊、民眾公佈欄張貼宣導文宣，同時印製小型個人宣導單供民眾拿取。	
1111206-2	有關消除刻板印象或其他政策措施部分，建議明年或未來可以提報新住民照顧與輔導措施及在臺生活適應能力，在施政成果內有看到民政局有設置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專案小組，亦設置有新住民照顧專屬網頁，可協助填報消除刻板印象措施成果或其他性平政策措施。	戶政科	已請府東戶所於下半年會議時提報相關成果，本科將會不定時追蹤執行進度，並適時給予協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繼續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吳慈恩委員建議：

1. 針對要役男學習包容生理男性、陰性特質較強的人等性別平等相關概念是好的，只是相關的 CEDAW 宣導內容建議可以再濃縮。
2. 殯葬管理所的網站上加入性別平等連結路徑希望可以再確認是否放置於首頁第一層，能讓使用者最快速地取得相關資訊。

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建議：

1. 殯葬管理所的性別平等專區中有結合市長圖像來宣導喪禮性別平等與多元尊重的文案，此部分日後也可多加宣導。
2. 提供臺灣殯葬資訊網的部分內容給民政局參考，主要是希望打破有關男性繼承等對女性不夠友善的傳統文化部分，日後在寫相關分析報告時，可以參考。
(<http://www.funeralinformation.com.tw/Detail.php?LevelNo=3794>)

肆、討論提案

提案一

案由：本局及所屬機關112年性別統計分析報告主題為「臺南市殯葬服務業禮儀師之性別統計分析」，提請討論。（撰寫機關：生命事業科）

說明：

- 一、依據109-112年本局及所屬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辦理，每年度至少提報1項性別統計及分析。
- 二、檢附性別統計分析報告如附件1。

吳慈恩委員建議：

本報告以數據上來看，男女性比例逐步穩定下降及上升，是蠻正確的方向，不過就臺南市與其他五都的數字看起來，似乎仍有努力增加女性比例的空間，可以再思考看看。

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建議：

本報告結論部分似乎有部分文字還是具有特定性別刻板印象，建議在詞彙的修正上，可以再精準一點。再來是「在目前臺灣的殯葬就業市場，似乎沒有覺得女性有被歧視的情形」這段話，因為沒有辦法證實此推論，建議不要寫得如此果斷，可以稍微保守一些。此外如果引用前揭網站上內容，把參考網址列出即可；或是另外朝培訓更多女性禮儀師方向的可能性努力。

決議：請生命事業科參酌建議修正，再請性平辦指導。

提案二

案由：本局及所屬機關112年性別影響評估主題為「生育獎勵金」，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戶政科）

說明：

- 一、依據109-112年本局及所屬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辦理，每年度至少提報1案性別影響評估。
- 二、另依市府109年8月18日府性平字第1090983054號函意旨，性別影響評估計畫施行時間須在計畫內容、經費尚可修改之階段。
- 三、本計畫期程規劃為113年（發放），目前尚在前置作業中，本影響評估檢視表業經程序參與，俟本次會議決議後由提案機關參採修正。
- 四、檢附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附件2。

吳慈恩委員建議：

先期計畫書內容建議可再充實，在整體計畫緣起、資源需求、工作項目、施行後工作進度等過於簡明，整體論述基礎不足；至生育獎勵金的部分，如遇男男伴侶的同性收養案例，在生育獎勵金概念上看起來是被排除的，這個部分有沒有機會有相關的考量、開放性的討論？

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

配合評估的專家老師蠻稱讚此報告，惟誠如吳委員所述，未來在同性收養的方面也可另統計資料預作規劃，或是配合中央政策辦理。

決議：請戶政科參考委員意見，看未來是否有調整的空間。

提案三

案由：本局及所屬機關 113 年度性別預算表，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會計室)。

說明：

一、依 109-112 年本局及所屬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伍、五規定略以，由會計室彙整本局各單位及所屬機關所填寫性別預算資料後，送經本小組審議。

二、檢附「113 年度性別預算表」如附件 3，供委員檢視。

吳慈恩委員：增減項部分時，還是要稍微考量一下執行率。

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

育嬰留職停薪約僱人力預算增幅若過度寬估，未來編性別預算時，恐有無法持平或增加的疑慮。

決議：日後編列性別預算時，減列原因要詳實，審慎考量。

提案四

案由：本局及所屬機關 112 年度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政策措施，原定由府東戶政事務所撰寫，惟洽該所表示預計於本局第 2 次性平小組會議前提報；本次另有新營戶政事務所提報一項，主題為「性別平等，姓氏自主，因為有愛，為你命名」措施，並獲內政部採用，本案提請討論。(撰寫單位：新營戶政事務所)

說明：

一、依市府 109 年 5 月 8 日府性平字第 1090569780 號函辦理，每年至少提報 1 項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政策措施(不含

宣導活動)。

- 二、檢附「112 年度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成果表如附件 4，供委員檢視。

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建議：

本案同時獲得中央內政部支持，建議可將實際案例寫進成果報告裡，並簡短描述獲內政部函頒後，實務工作者在解決相關困擾的前後比較，以體現本政策措施的成效。

吳慈恩委員建議：

此報告非常好，本案事涉法令修改有很多需注意的眉角，事關兒童權益與性平有相當連結度；且行政函頒能形成通例，表示我們戶政事務所第一線的服務同仁，在性平概念的敏感度很好，程序確定後再去處理、及推動是全國創舉，建議以實例來佐證當時思維及作法。

決議：請新營戶政事務所依照委員及性平辦意見修正，充實本案。

提案五

案由：本局及所屬機關提報 111 年「性別平等創新獎」主題為「從性平出發～營造多元友善機關新風貌」(撰寫單位：安南戶政事務所)以及「性別平等故事獎」主題為「堅定的溫柔，從區域管理到區政治理」(撰寫單位：區里行政科)，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市府 111 年 7 月 5 日府性平字第 1110732129 號函頒 113 年本府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獎勵計畫辦理。
- 二、查前開獎勵計畫評選項目，此二項目每機關至多合計提報 2 案，可擇一辦理；性別平等創新獎分由 5 項指標(含性別平等之關聯性、將性別觀點融入業務程度、開發及運用業務(資源)程度、創意及創新程度、影響程度)評審，以 5000 字為限，亦可採用附件(如簡報或影片)方式呈現；性別平等故事獎則以真實案例為限，總字數應有 3000 字(含)以上，評審指標(含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故事之完整性、故事之感人程度、故事之啟發性及機關之資源投注情形)。
- 三、檢附「性別平等創新獎申請書」及「性別平等故事獎申請表」如附件 5、附件 6。

吳慈恩委員建議：

1. 本創新報告整體很優秀，惟性別友善廁所部分，可以再稍微考慮一

下其設計的意義會更好。

2. 性別友善廁所設計上需知悉個體差異並予以尊重，藉以相互理解包容欣賞。建築法已就男女性別比例作相關修正，按照規定設置，就能符合廁所空間與數量的改善方向；在實踐性別平等概念上，基礎應該還是尊重性別的差異，若僅因空間不足而將男女廁所合併設置成無性別廁所，可能徒增個人的隱私困擾與不安全感，這部分還是不太理想。
3. 另外，性平友善廁所的安全性部分，獨立設置的緊急按鈕（或其他方式）亦可提供性騷擾或家暴受害者等其他行動受限的弱勢族群，在辦理公務時有隱形的求救管道，國外也有類似的案例參考；各公部門的廁所也可以考慮增設此類性平措施。
4. 性別平等故事部分以陳區長的故事談堅定的溫柔，標題訂得很適宜，也能顯示女性領導特性，惟故事的感人程度可以再加強，例如里鄰整併案件的困難之處、外部壓力以及如何克服的，箇中的故事過程是什麼，希望可以再多增加一些篇幅。

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建議：

1. 簡報內的 CEDAW 第三次國家報告書的內容，建議錄入紙本報告中；結婚牆加入多元性別尊重的角度很好，可以增加同性婚姻的實例照片或登記數字來體現宣傳成效。
2. 近來有議員提出，可在男性廁間設置尿布台，讓爸爸們在照顧幼兒上更便利，此部分請各戶政事務所可評估一下。
3. 性別友善廁所的三要素：「隱私性、安全性及便利性」；「隱私性」是採防偷拍、偷窺設施設計；「安全性」採內部視界無死角、進出動線簡單設計，並有獨立設置的緊急安全鈴；「便利性」則係具有選擇便器之自由性及便利性與可及性設計（如每個隔間內都應該要有小便斗及馬桶可自由選擇）；中央目前沒有強制硬性規定要做性別友善廁所，但這是國際趨勢，市府方面也鼓勵，若各戶所有需要可向環保局詢問設置規範，避免做出來的友善廁所未符相關規定就很可惜。
4. 有關平等故事部分，鹽水區公所區長曾以實際行動購置彩虹旗佈置公所，代表區長是一個包容多元的機關首長，此部分也可考慮加入以豐富故事內容。

決議：針對吳委員及性平辦的修正建議，再請安南戶政事務所及區里行政科參考修正。

提案六

案由：本局及所屬機關 113 年度「營造性別友善環境」政策措施

辦理機關(單位)，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市府 109 年 5 月 8 日府性平字第 1090569780 號函辦理，每年至少提報 1 項性別友善環境政策措施。

二、查歷年機關(單位)：

年度	辦理機關(單位)	政策措施
107 年	官田戶政事務所	性別友善廁所、哺乳室
	麻豆戶政事務所	性別友善廁所
	善化戶政事務所	婦幼友善洽公櫃台、無障礙空間及婦幼專屬停車格
	學甲戶政事務所	性別友善廁所、哺乳室
	安平戶政事務所	婦幼友善洽公櫃台
	殯葬管理所	性別友善廁所、婦幼停專屬車格
108 年	安南戶政事務所	性別友善廁所
	善化戶政事務所	性別友善廁所
	麻豆戶政事務所	友善櫃台(受理同性結婚登記、離婚登記等敏感性案件)
109 年	新營戶政事務所	簡易哺(集)乳室及嬰兒推車與幼兒座椅、性別友善廁所、婦幼停車格
	歸仁戶政事務所	性別友善廁所及無障礙坡道
	麻豆戶政事務所	孕婦及攜有 6 歲以下幼兒停車位
	人事室	EAP 友善職場環境
110 年	佳里戶政事務所	性別友善廁所及「友善櫃台」便利老弱婦孺申辦案件
	秘書室	性別友善廁所
111 年	府南戶政事務所	哺(集)乳室、性別友善廁所及嬰兒推車
112 年	麻豆戶政事務所	於供民眾使用之洗手間內提供免費女性生理用品
	新營戶政事務所	結合在地風情設計創意結婚牆及結婚拍照小物
	殯葬管理所	於南區殯儀館、新營福園、柳營祿園及鹽水壽園內設置哺集乳室

決 議：請戶政科指定戶政事務所辦理。

伍、臨時動議：

議案一

案 由：本局及所屬單位提報有關「提升女性公共參與情形」成果報告，提請討論。

說 明：為配合提報 113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中「提升女性公共參與情形」評審項目，洽查本局自 109 年起開始統計鄰長性別人數，109 年底，男性為 5736 人，女性為 3879 人；110 年底男性為 5732 人，女性為 3895 人；111 年年底，男性為 5666 人，女性為 3947 人，約占總人數 41%，女性公共參與有上升情形，請區里行政科日後於相關會議上，就「提升女性鄰長人數」乙節研擬倡導文案，並於本局下次性平會議前提送其他落實性別平等措施成果報告。

決 議：請區里行政科於下次性平會議提報。

性別平等辦公室建議：

這個理念很好，過去桃園市政府 107 年在新任里長職前講習會中，也有鼓勵女性出來擔任鄰長的宣導；鼓勵女性擔任公共要職時，可以說明不具強制性，亦不干涉里長的決定權，只是希望賦予里長更多性別平等的概念，鼓勵女性走出家庭、啟發其對公共事務的熱心、責任心及參與感，都能給予女性成就感與自信感。相關文宣內容屆時可以給性平辦幫忙檢視。

吳慈恩委員：

民政局在基層公共參與部分鼓勵女性的作法是行之有年了，朝向鼓勵女性投入里長職務選舉也是一個很好的推廣方向，可以思考看看有沒有其他鼓勵、教育或宣導措施，業務科也可以參考一下。

陸、散會